

ICS 65.020.20
CCS B15

DB 3201

南 京 市 地 方 标 准

DB 3201/T 1178—2023

设施蔬菜高温闷棚土壤消毒技术规程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soil disinfection of greenhouse at high-temperature for facilities vegetables

2023 - 12 - 12 发布

2023 - 12 - 14 实施

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南京市农业农村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南京市蔬菜科学研究所、南京农业大学。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东升、李伟明、刘庆叶、张惠娟、黄忠阳、王蓓、吴旭东、胡卫丛、陈莉莉、戎茸、张宗俊。

↑B³₂0

设施蔬菜高温闷棚土壤消毒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设施蔬菜高温闷棚土壤消毒的应用设施类型、操作方法、注意事项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设施蔬菜的连作障碍消减方法。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NY/T 496-2010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 通则

NY/T 1868-2021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有机肥料）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设施类型

设施类型为连栋温室和单体大棚。

5 操作方法

5.1 闷棚时期及周期

选择夏季高温季节进行闷棚，每年进行一次。

5.2 清理棚室

种植结束以后，清理作物残体，除尽杂草，并将作物残体、杂草等杂物运出棚外，把地整平、土整细。

5.3 翻耕起垄

5.3.1 施用有机物料和石灰氮。

有机物料一般使用半腐熟的鸡粪、猪粪或牛粪等，或利用植物秸秆，如切成3 cm~5 cm小段的玉米秆或稻草等，有机物料应按NY/T 496-2010和NY/T 1868-2021要求施用，每667 m²施用量1000 kg~2000 kg。

石灰氮的施用应根据前茬作物的病虫害情况和产品使用说明的要求进行，每667 m²施用量40 kg~60 kg。

5.3.4 将有机物料和石灰氮分别均匀撒施在土壤表面，及时深翻25 cm~30 cm。翻耕均匀后，起垄或做成高低畦。

5.4 灌水覆膜

在大棚四周做坝，高出畦面约10 cm。坝做好后采用大水漫灌的方式进行灌水，使水面高出地面3 cm~5 cm；水灌好后，及时将薄膜覆盖在水面上，四周压实；封严棚膜，检查大棚四周，确保无残缺口，保持大棚的密闭性。

5.5 高温闷棚

高温闷棚开始以后，记录每天天气状况，保证闷棚期间累计晴天天数15 d以上，保持棚内高温高湿状态25 d~30 d。

5.6 揭膜晾晒

闷棚结束以后，将地表覆膜揭去并运至棚外；将大棚通风口打开，自然晾晒5 d~10 d；使施用的石灰氮产生的气体充分挥发，可将土壤表层（5 cm~10 cm）再次进行翻耕，继续晾晒5 d，待地表水分蒸干以后，进行整地做畦种植蔬菜。

6 注意事项

本文件中涉及施用石灰氮，在施用过程中，工作人员应按照石灰氮的产品使用说明和注意事项进行操作，24 h内禁止饮酒。在闷棚过程中，如棚膜有破损应及时修补；测定温度时，应注意防暑；闷棚结束揭膜时应选择早晨或晚上进行。